

证券代码：430583

证券简称：国贸酝领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国贸酝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2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彭永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将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彭永红女士、徐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 2025 年半年度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国贸酝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国贸酝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